

##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書函

地址：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  
棟11樓

承辦人：張續議

電話：(02)8995-6666#8218

電子信箱：qazse1010@osh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勞職安1字第11100238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0023884A00\_ATTCH3.pdf、0023884A00\_ATT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「高空工作車作業  
危害預防」工安警訊一則，請適時宣導轉知事業單位，請  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該所111年11月25日研職安字第1113360195號函辦理（影  
本如附）。

二、相關資訊請於該所網站\研究園地\職業安全研究\工安警訊  
（網址<https://www.ilosh.gov.tw>）免費下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勞動檢查處、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、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、臺中市勞  
動檢查處、臺南市職安健康處、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、經濟部加工出口  
區管理處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 
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勞動部職業  
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  
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

副本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安全組

